

工具包

残疾教育标准



为你的孩子代言：幼年时期 *

这是为残疾幼儿的家长和照护者准备的工具包。工具包解释了你的孩子在幼儿教育 and 保育（ECEC）服务中的权利，以及你可以如何在幼儿教育 and 保育服务中为孩子代言。



本资料由残疾儿童的父母和照护者在澳大利亚残疾儿童和青少年协会（CYDA）的帮助下设计而成。

关于本资料

本资料由澳大利亚政府资助，是由残疾儿童的父母和照护者在澳大利亚残疾儿童和青少年协会（CYDA）的帮助下设计的。

澳大利亚政府承认澳大利亚全国各地的传统土地所有者和监护人。我们承认他们与土地、水和社区的持续联系。我们向他们及其过去和现在的长老表示敬意。我们对土著居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持续的文化、精神和教育习俗表示敬意。

关于语言的说明

本资料使用以人为先的语言（如 "child with disability"）。但这种方法并不适合所有人，很多人更喜欢身份优先的语言（如 "disabled child"）。

每个人都可以自行决定如何选择自己的身份认同。我们鼓励你询问人们的偏好。我们也承认所有这些术语背后的深厚历史渊源。

人们使用 "合理调整"、"调整" 或 "变通" 来表示同样的意思。我们在本资料中交替使用这些短语。《1992 年反残疾歧视法》中使用了 "合理调整" 一词。

本资料面向家长和照护者。我们所说的 "你的孩子" 是指你负责照顾的任何孩子。

其他资料

这是一组资料中的一部分。你可以在[教育部网站](#)或通过扫描二维码找到。

本资料还有简易阅读版和澳大利亚手语版和其他几种语言。

你可以访问[澳大利亚政府教育部网站](#)或通过扫描二维码获取这些版本。

内容说明：本工具包包含排斥实例。如需支持，你可以拨打生命热线（Lifeline）电话 **13 11 14** 或发送短信至 **0477 13 11 14**。



扫描二维码

本工具包适用对象

如果你有残疾幼儿，本工具包就是为你准备的。你可以是他们的父母或照护者。

本工具包的用途

本工具包旨在帮助你**在**幼儿教育和保育(ECEC)服务中为你的孩子代言。这意味着要与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机构沟通，确保他们提供你的孩子有权享有的教育和保育服务。

为孩子代言意味着为他们发表意见。

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包括全天日托中心、家庭日托服务、学前班和幼儿园。根据澳大利亚法律，残疾儿童在幼儿教育和保育中心的权利是合法权利。

使用课外托管服务的家庭可能也会发现这一资料很有用。

本工具包的内容

本工具包

- 提供信息和想法，帮助你为孩子代言
- 为你提供与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机构交谈时可使用的关键词和建议
- 解释了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可如何支持你的孩子参与和学习：

内容包括

- 《澳大利亚反残疾歧视法》（p. 2）
- 这些法律对你的孩子意味着什么（p. 4）
- 权利和责任（p. 4）
- 选择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时可问的问题（p. 6）
- 更多信息和支持（p. 7）



澳大利亚反残疾歧视法

澳大利亚的所有残疾儿童都受到《1992年反残疾歧视法》（DDA）的保护。

你的孩子在接受任何幼儿教育 and 保育服务时，都在该法的保护范围之内。这包括全天日托中心、家庭日托服务、幼儿园和学前班。

定义：《1992年反残疾歧视法》

《反残疾歧视法》是一部适用于澳大利亚所有人的法律。该法保护人们不会因残疾而受到歧视。这意味着，他们受到的待遇不能比非残疾人受到的待遇差。

《2005年残疾教育标准（DSE）》也涵盖了幼儿园和学前班。该标准规定了这些服务机构为残疾儿童提供支持所必须做的事。目前，该标准并不涵盖托儿服务，但澳大利亚政府正在研究如何对此作出改变。

定义：《2005年残疾教育标准》

残疾教育标准是《反残疾歧视法》下的一套法律。该标准明确了教育机构的义务。该标准解释了残疾学生的权利，以及教育机构需要采取哪些措施来支持和保护他们。

根据《反残疾歧视法》和《残疾教育标准》，残疾儿童有权：

- 与同龄人一样获得教育和照护服务
- 接受合理调整
- 得到免受骚扰和伤害的保护。（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参阅 [“解释残疾教育标准”](#) 资料中的“防止虐待”一节）。

定义：合理调整

调整是一种改变或变通。它是一种支持残疾儿童以与其同龄人相似的方式参与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的行动。调整有助于残疾儿童在与非残疾儿童相同的基础上参与活动。

调整可以是人员、材料或工作方式的改变。

如果某个改变是合理的，则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机构必须作出改变。他们不必作出会对其造成不合情理的困难的改变

定义：不合情理的困难

不合情理的困难是指服务机构很难做出的调整。例如，调整可能过于昂贵。

应由服务机构证明，调整会造成不合情理的困难。照护人员和家属无需证明

任何情况。

在决定是否使用这一例外情况时，应考虑情况的方方面面。

这包括：

- 所作的改变对所有相关人员（如你的孩子、服务、教育工作者或其他儿童）的积极或消极影响
- 残疾对你孩子的影响
- 服务机构的财务状况（例如，服务机构是否可以获得财政援助或其他形式的帮助——或进行调整的估计成本）。

你可以在我们的[《解释残疾教育标准》](#)的资料中了解更多信息。





这些法律对你的孩子意味着什么

你的残疾孩子享有与非残疾儿童相同的权利：

- 在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注册
- 以与同龄人相似的方式参与和学习

他们应该有相同（或非常相似）的选择和机会。

权利和责任

我的孩子是否需要诊断才能适用于《反残疾歧视法》或《残疾教育标准》？

你的孩子不需要经过诊断即可适用于《反残疾歧视法》或《残疾教育标准》。

如果儿童被认为患有残疾，则就可以使用《反残疾歧视法》和《残疾教育标准》。

如果你的孩子有残疾，他们所在的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机构可能需要做出合理的调整以支持他们。他们可能不需要诊断证明就会同意这样做，但提供一封由你的健康专业人员出具的信件（或类似信件）可能会有所帮助。这可以帮助服务机构了解你的孩子需要哪些调整。

服务机构是否有权拒绝我的孩子？

服务机构一般不得以残疾为由拒绝为你的孩子提供服务。残疾儿童与同龄人一样享有以下权利

- 在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注册
- 接受幼儿保育和教育服务。

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机构不能限制接收残疾儿童的数量。一般来说，他们不能以缺乏资金为由拒绝招收残疾儿童。如果服务机构目前没有为你的孩子提供支持，他们必须做出改变，除非他们能证明例外情况适用。（见不合情理的困难 (p. 3)）



我可以要求合理的调整吗？

可以的！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机构应为你的孩子做出合理的调整。他们应支持你的孩子的参与。你可以与服务机构合作，找到最适合你孩子的调整方式。

例如：

一名儿童使用实用组织动态显示（PODD）书进行交流。他们的教育者会学习如何帮助他使用此书。这可以让孩子表达其需求和想法。

"参与"必须真实而有意义。你的孩子应该成为计划或活动的每一个部分。

例如：

一个孩子和同伴坐在同一房间里，看着他人玩积木。这项活动的安排阻止了该孩子玩积木。这不算参与。

我能否要求服务机构帮助我的孩子完成自我护理任务，包括进食和如厕？

可以的！这是一种合理调整。

服务机构可能会将某些任务称为"医疗支持"--例如，使用喂食管或呼吸辅助器。询问服务机构是否能够提供这些支持并非不合理。如果不能提供，他们需要解释原因。

了解更多

如需进一步了解残疾儿童如何受到《反残疾歧视法》的保护，或在服务机构未履行其义务时你该怎么办，请查看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的[《反残疾歧视法》指南](#)。

选择幼儿教育和保育服务时可提的问题

要确定哪种服务最适合你的孩子，可能会很困难。

列出一份询问每项服务和你自己的问题清单，可能会有所帮助。

例如：

- 服务机构对多样性、差异和残疾的态度如何？
- 他们将如何支持我的孩子？
- 他们将如何支持我的家庭？
- 他们的价值观和信仰是什么？所有的服务机构的“理念声明（Statement of Philosophy）”中都有这些内容。
- 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如何遵循这些价值观？
- 他们将如何与我一起合作，了解、学习和支持我的孩子？
- （如有需要）他们如何组织合理调整？
- 其他问题：



若要找到答案，你可以与服务机构的工作人员会面。你也可以上网查询，例如社交媒体或服务网站。你还可以询问其他家长和照护者。

思考一下你对每个问题的理想答案可能会有所帮助。这将使你更清楚地了解你正在寻找的服务类型。

更多信息和支持

- 2005年残疾教育标准》(<https://www.legislation.gov.au/Details/F2005L00767>)
- 1992年反残疾歧视法》(<https://www.legislation.gov.au/Details/C2018C00125>)
- 澳大利亚残疾人中心 (<https://www.disabilityaustraliahub.com.au/>) - 残疾人组织名单
- 残疾门户网 (<https://disabilitygateway.gov.au/education/early-childhood>) - 与服务机构、倡导者和幼儿教育信息的链接
- 澳大利亚政府教育部 (<https://www.education.gov.au/early-childhood>)
- 为父母和照护者提供的幼儿保育和教育服务 (<https://www.startingblocks.gov.au>)
- 养育子女网络 (<https://www.raisingchildren.net.au>) - 养育/照护信息和资源





www.education.gov.au/disability-standards-education-2005